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转融通证券出借计划实施完毕

暨权益变动达到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建水县杰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建水县杰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杰管理”）计划以本公司股份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4,708,00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1.00%）。

近日，公司收到了杰杰管理出具的《关于转融通证券出借计划实施完毕暨权益变动达到1%的告知函》，杰杰管理以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开展转融通出借交易。截至2021年1月14日，杰杰管理参与转融通出借的股份余额为470.8万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1.00%，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情况

为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实现资产增值、提高资产运作效率，杰杰管理于2021年1月13日-1月14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70.8万股出借给证金公司，出借数量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1.00%。该部分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杰杰管理持有公司股份63,723,520股（含转融通出借股份），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13.53%；其中，参与转融通出借的股份

余额为470.8万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1.00%。

二、杰杰管理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达到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建水县杰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建水县南庄镇工业园区众创空间1栋1单元108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月14日		
股票简称	扬杰科技	股票代码	300373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转融通出借股份 470.8 万股		出借比例 1.00%	
合 计	转融通出借股份 470.8 万股		出借比例 1.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建水县杰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372.35	13.53%	5,901.55	12.53%
江苏扬杰投资有限公司	19,615.11	41.66%	19,615.11	41.66%
王毅	55.07	0.12%	55.07	0.12%

梁瑶	36.56	0.08%	36.56	0.08%				
合计持有股份	26,079.09	55.39%	25,608.29	54.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051.67	55.33%	25,580.87	54.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42	0.06%	27.42	0.06%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建水县杰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计划以本公司股份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 4,708,000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 1.00%）。 杰杰管理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一致，参与股份数量在计划范围内。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杰杰管理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转融通业务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系杰杰管理的正常业务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杰杰管理承诺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股份的所有权不发生转移。

四、备查文件

建水县杰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转融通证券出借计划实施完毕暨权益变动达到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15日